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會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156號9樓
電話：(02) 2507-2155 連絡人：蘇麗環
傳真：(02) 2507-3369
電子郵件：angela.echo@msa.hinet.net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02月10日

發文字號：全地公(11)字第11511385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如說明一、

主旨：為配合內政部推動「近零碳建築減碳行動計畫」，鼓勵地政士事務所汰換(新購)節能設備，請 貴公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內政部115年2月5日台內地字第1150261278號函辦理。
- 二、查內政部為推動「近零碳建築減碳行動計畫」，結合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推動商業服務業汰換(新購)節能設備補助措施，鼓勵不動產相關專業服務業者汰換或新購具能源效率標示之節能設備，以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落實節能減碳政策目標。
- 三、依內政部 115年2月2日「研商鼓勵不動產服務業汰換節能設備政策說明會」議題二決議事項，規劃 115年度全國地政士事務所完成汰換(新購)節能設備目標值為10家，敬請貴公會協助轉知並鼓勵所屬會員依其實際需求踴躍參與。
- 四、請 貴公會協助宣導，如所屬會員有汰換或新

購節能設備之需求，且符合補助申請資格並有補助需求者，請預為規劃，並於 115年4月10日前 遷向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提出補助申請；相關申請資訊及補助內容，請參閱該署公告及節能設備補助網站。

五、隨文檢附前揭函號及相關附件，供 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參考。

正 本：本會所屬各會員公會

副 本：本會全體理監事

理事長 鄭子賢